

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聊政办发(85)3号

关于春节前开展物价大检查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、办事处、市直有关部门：

为了稳定物价，安排好春节市场和生产建设的供应工作，保证经济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，根据省、地“传真电报”精神，经市政府研究，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春节前物价大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和要求：重点检查国家定价的主副食品，日用工业品和钢材、汽车等主要生产资料的购销是否有随意提价，变向涨价和转手倒买，买空卖空，投机倒把行为。销售的商品有无掺杂使假，以次顶好，缺斤少两，乱加费用现象。在检查中，检查人员一定要坚持原则，执行政策，秉公办事，不拘私情，对执行物价好的单位和个人，要给予表扬和鼓励；对查出的问题，要按照省政策鲁政发(84)14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处理。

80

对趁改革之机随意提价，变相涨价和转手倒买，买空卖空，投机倒把牟取暴利的单位和个人，要严加处理。检查发现的重大案件，要及时报告。

二、检查方法和时间：检查方法，采取自查、互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，第一阶段，自接到通知起到元月底，由各系统组织自查；第二阶段自二月一日至二月十九日，由物价、工商、计量组织各系统互查和抽查。自查结束后，于二月二日上午八点，各局分管物价工作的局长、物价科长和公司分管物价工作的经理及物价员，到市计委会议室汇报各局自查情况。同时，参加政府组织的互查和自查（不另行通知）。

三、组织领导：搞好春节前物价检查，对保证经济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有着重要意义。各级领导一定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有关局要有一名局长具体负责，组成强有力的班子进行自查。商业供销、粮食、物资担负着商品供应的重要任务，要做周密细致的安排，切实搞好这次检查。

这次检查一定要搞的扎扎实实，决不能走过场，搞形式。做到在经济体制改革期间既要搞活经济，又要管好物价。

一九八五年元月十六日



抄报：行署办公室。

抄送：地区物价局、市委常委、市委各部门、市人大、市政协、

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人武部。（共印120份）

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八五年元月十六日印 发